## 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兑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部分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兑付情况

2025年7月10日上海票据交易所披露《持续逾期名单(截至2025年6月 30日)》, 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及子公司天津新能电力 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天津新能")被列入上述名单。经核实,截至2025年 6月30日,公司及天津新能到期未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共计15,698.57万 元。本次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兑付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.00%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未兑付的余额已完成335.97万元的兑付。

未兑付商业承兑汇票情况如下:

序号	出票人	到期未兑付余额 (万元)
1	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9,604.00
2	天津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	6, 094. 57
合 计		15, 698. 57

## 二、到期未兑付原因说明

受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缩减等因素影响,公司及子公司面临阶段性现金 流压力,导致部分商业承兑汇票未能按期兑付。

## 三、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及风险提示

- 1、公司将持续与债权人积极协商,妥善处理相关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兑付 事项: 在确保产品销售进度平稳有序推进的同时,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、优化库存 周转,协调回款效率与资金支付节奏,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渠道。
  - 2、公司可能因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兑付情况面临诉讼、仲裁等风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日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兑付情况的进展情况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4日